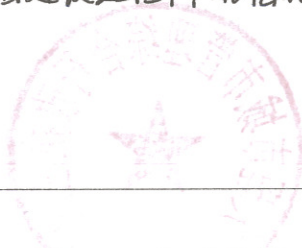


## 随机抽查联合检查记录表


抽查任务名称	2023 年度大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		
单位名称	大理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	法定代表人 (负责人)	李天荣
注册号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15329010152410501	行政区划	大理市
联系电话	0872-2202770		
经营范围	城市市容市貌、公共管理、环境卫生		
联系地址	大理市下关镇洱河北路2号		
检查方式: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实地检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书面检查		
检查发现问题:	在建项目, 暂无法对整个项目能源消费情况进行审查, 仅能对已投运新能源车辆耗电情况进行了解, 运营车辆充电目前通过南方电网充电点位保障。		
处理情况描述:	加快项目建设进度, 严格落实项目建设过程中节能措施, 严格落实项目节能审查意见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px;">  </div>		
备注:	项目建设期限: 2023-2025年, 于2023年3月1日进场实施。 总投资34668.76万元。		

发展改革

检查结论：  
 未发现问题     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     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、弄虚作假     通过登记的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无法联系     不予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    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经营活动    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    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     发现违法违规问题，需立案调查     企业已经注销、被吊销、已停业     许可证过期或应许可事项未取得许可证无证经营     其他

检查项目	检查子项	检查内容	检查结果
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	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	1.项目建设完成情况。2.项目建设内容、能耗种类、能耗消费量、能效水平与审查意见批复是否发生重大变化。3.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，节能措施落实情况。4.项目单位是否存在以拆分项目、提供虚假材料等不正当手段骗取项目节能审查意见行为，同时在施工或建设过程中是否存在不按承诺遵守节能措施行为。5.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监督检查内容。	在建项目，2023年3月1日进场施工，已到位81辆新能源车。累计完成投资1000万元。目前耗能主要为新能源车耗电，通过优化点位清运路线，实行划片区路线区域负责制。节能措施基本落实到位。目前建设过程中未发现以拆分项目、提供虚假材料等不正当手段骗取项目节能审查意见行为。

检查人员： 颜丽亚 任黎明

检查对象盖章：  
  
 或  
 检查人（签字）： 颜丽亚 任黎明  
 检查时间：2023年10月26日  
 委托代理人签字： 